

全国美育教学成果展组织委员会

全美组字(2018)一001号

签发 秘书处

热烈庆祝第三届全国美育大会胜利召开

美育新时代·绚丽年华第十一届全国美育教学成果展征集

通知

全国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教育局,各高等学校,省属各中等职业学校,厅直属有关单位(学校)、社会团体:

为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会议精神,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和《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以及教育部2018年全国教育工作会议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化美育教育教学改革,全面实施美育化素质教育;充分体现“改进美育教学,提高学生审美与人文素养”理念,全国美育成果展组委会实施本届美育新时代·美育教学成果展征集,旨在推动全国各级各类学校 and 艺术培训机构以及社会艺术团体在学科美育、艺术美育、生活美育等人生素质与人文素养教育的提升和创新。详情如下:

一、活动宗旨:提升美育化学科教学水平、发掘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美育根脉,整合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美育特质,推动新时代美育的创新发展。

二、成果征集:以单位名义组织报送的以实施审美化艺术教育和美育化学科教学为主体的美育成果。

三、征集的内容包括美术类、书法类、设计类、音乐类、文学类、舞蹈类、戏曲类、表演类等教育教学优秀成果以及具有新时代文化特征的手机视频作品、动漫设计、电脑艺术合成等视觉听觉艺术作品,学校和教师的美育成果报告、教育教学科研论文、成功案例、优质课录像等。

作品展评分为普通院校美育成果、专业职业院校美育成果、中小学校美育成果、幼儿园美育成果、校外培训机构美育成果、社会艺术团体社会美育成果六大

类。

四、根据活动要求，各类作品评审后，组委会将选拔部分优秀节目、作品、论文进行现场展演、展览、交流，并推荐优秀作品在中国美育网、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研网发表播出并推广，推荐优秀单位在第四届全国美育大会进行隆重表彰。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五、组委会选出 2018 基础教育美育教学成果奖、2018 高等教育美育教学成果奖、2018 职业教育美育教学成果奖、2018 社会培训机构美育教学成果奖。

六、报送方式由学校或专业（学科）教师组织学生集体参加，统一电子报送。可分两期报送，第一期报送截止时间 2018 年 7 月底；第二期报送截止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底。本活动不收报送、参评等费用并全面反馈参评结果，供存档、外宣、上报等用途。

联系电话：010-60217468 手机：13439290910 张老师 王老师
唯一指定报送邮箱：zhongguomeiyu@126.com 工作 QQ479659767
唯一平台官网：www.zgxymyw.cn（中国美育网）

更多详情参阅附件。

绚丽年华全国美育成果展组织委员会机构名单

（按先后顺序）

中国教育学会、中国老教授协会、中国长城学会、中国教育学会音乐教育分会、中国高等教育学会美育专业委员会、中国人生科学学会美育研究会、全国美育联盟、中国美术家协会美术教育委员会、中国教育学会美育专业委员会、中国音乐家协会音乐教育学学会、中国美育网专家委员会、教育部十二五课题美育专项课题组、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十二五教育学重点课题美育课题组

2018 年 2 月

热烈庆祝第三届全国美育大会胜利召开

美育新时代·绚丽年华第十一届全国美育教学成果展

征集细则

由教育部中国老教授协会、中国教育学会、中国高等教育学会美育专业委员会、中国人生科学学会美育研究会、中国教育学会音乐教育分会、中国音乐家协会音乐教育学会、中国教育学会美术专业委员会、中国美术家协会美术教育委员会等单位相继参与主办的绚丽年华全国美育成果展评系列活动，已经进入第十一个年头。十一年来，我们有力推动了全国美育的复兴和发展，形成了中国美育界的高质量文化品牌。美育新时代·第十一届全国美育成果展评，是在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和《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以及教育部 2018 年全国教育工作会议精神的大形势下，为落实立德树人，深化美育教育教学改革，实施美育化学科教学素养，为全面提升广大教师及青少年审美和人文素养而发起的。

现将“美育新时代·第十一届全国美育教学成果展征集”细则公布如下：

学校美育教学成果

一、报送内容：

- 1、学校在美育教育教学理论上的建树，美育教学改革实践中起到的示范作用成果
- 2、学校美育教学质量，改进美育教学内容方法成果
- 3、学校在实施“以美育人、立德树人”教育教学的总结报告

4、学校在实施美育优质教育、教学管理机制改革、美育化教书育人方面教育成果

5、学校自主开发编写的美育化学科校本教材（样书）和优质课视频（精选）

6、三年来参加全国美育教学成果展评获奖公报、参加各级大型展演获奖图证。

7、学校的影视作品、文学作品、美术作品、好故事等形式展示成果

二、奖项设置：在统一评测基础上，根据评测结果按级别名次给予以下奖项：

1• 全国学校美育先进单位

2• 全国学（高）校美育教学综合测评 X 级单位

3• 全国学（高）校美育研究（实验）基地

4. 全国学校美育与文明先进单位

5•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研究实践基地

6• 全国学（高）校美育先进工作者（校、院长）

7• 全国学（高）校美育教学成果 X 等奖（负责、组织教师）

8• 学生成果作品按特等奖和一二三等评定。

三、获奖鼓励：1.评出 2018 基础教育国家级美育教学成果奖、2018 高等教育国家级美育教学成果奖、2018 职业教育国家级美育教学成果奖、2018 培训机构国家级美育教学成果奖。

2.优秀单位加入全国美育联盟单位；

3.模范单位吸纳为教育部二级学术机构中国人生科学学会美育研究会理事单位，单位领导和骨干教师将吸纳为学会理事和会员。

4.荣获 2018 美育教学成果先进单位可申请承办第四届全国美育大会。申请承协办单位，组委会在各大媒体提前做宣传报道，扩大承协办单位影响力。

四、报送方式：一律采用电子报送，七大项可全报也可单报某一项成果。

五、报送要求：文字类成果报告限 2000—4000 字之内，视频影像类（学校宣传片等）每个限 10 分钟内。成书与图片不限数量，单张图片 600X800 像素即可。

六、报送时间：报送截止 2018 年 12 月底

媒体支持：教学成果奖优秀单位在人民网、果实网、凤凰网、腾讯、网易、新浪、搜狐、中国美育网、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研网、人生美育网等宣传。

七、报送信息：

组委会电话： 010-60217468 手机（微信）： 13439290910

联系人： 张老师 王老师 工作 QQ: 479659767 QQ: 1271068732

本届唯一指定报送邮箱：zhongguomeiyu@126.com

官方网站：中国美育网 更多详情，登陆中国美育网（www.zgxytyw.cn）

美术类

一、报送选项：

- 1、学校文化标志之一的校徽、校旗及其它学校文化的视觉类设计作品；
- 2、教师、学生创作的以中华传统文化和民族艺术为主题的美术、书法、摄影、设计、动漫截图、儿童画等作品；
- 3、学校传承本土文化艺术的经验图文总结（如：剪纸、木刻、泥塑、陶艺、草编、刺绣等）；
- 4、学校开发的具有本土特色的美术校本教材（成书）；
- 5、学校开展的校园文化艺术展览展示的视频图文材料；
- 6、教师或学生创作的广告、建筑、工业、环艺、时装、装潢与其它艺术设计类作品。
- 7、教师美育教学的教研论文、教案设计、教学反思、教学课件、视频等成果，个人完成的美育类学术著作、文学艺术作品（成书）

二、奖项设置：在统一评测基础上，根据评测结果按级别名次给予以下奖项：

- 1•全国学校美育先进单位
- 2•全国学（高）校美育教学综合测评 X 级单位
- 3•全国学（高）校美育研究（实验）基地
- 4•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研究实践基地
- 5•全国学（高）校美育先进工作者（校、院长）

6•全国学（高）校美育教学成果 X 等奖（负责、组织教师）

7•学生成果作品按特等奖和一二三等评定。

三、获奖鼓励：1.评出 2018 基础教育国家级美育教学成果奖、2018 高等教育国家级美育教学成果奖、2018 职业教育国家级美育教学成果奖、2018 培训机构国家级美育教学成果奖。

2.优秀单位加入全国美育联盟单位；

3.模范单位吸纳为教育部二级学术机构中国人生科学学会美育研究会理事单位，单位领导和骨干教师将吸纳为学会理事和会员。

4.荣获 2018 美育教学成果先进单位可申请承办第四届全国美育大会。申请承协办单位，组委会在各大媒体提前做宣传报道，扩大承协办单位影响力。

四、报送要求：一律采用电子报送，七大项可报送单项成果，也可报送多项成果；

个人成果（论文、作品、教学视频等）每一类最多不超过 2 件。无论单位和个人，均需严格按照报送表格填写报送内容并填写初评等级。文字类成果每篇限 2000—4000 字之内，视频影像类限 15 分钟之内。成书与图片类不限数量，单张图片数据量不超过 1MB。

五、评奖办法：由组委会组织美育专家按单位教育成果、教师教学成果、师生个人作品分类评出获奖等级。对于认真填写报送表格并附加教师初评奖项和协助推广宣传的组织教师将择优聘为特邀专家评委。

六、补充说明：由教师本人或小组或学科教研室组织发起并成功举办的本学校师生美育成果（含美术）展览展示，均可按组织教师的个人成果或合作成果报送（需附加全体合作者名单）。

七、报送时间：报送截止 2018 年 12 月底。

八、媒体支持：优秀成果在新华网、人民网、果实网、凤凰网、腾讯、网易、新浪、搜狐、中国美育网、人生美育网等宣传

九、报送信息：

组委会电话： 010-60217468 **手机（微信）：** 13439290910

联系人： 张老师 王老师 **工作 QQ:** 479659767 **QQ:** 1271068732

本届唯一指定报送邮箱：zhongguomeiyu@126.com

官方网站：中国美育网 更多详情，登陆中国美育网（www.zgxymyw.cn）

全国美育教学成果展评组委会

2018年2月

音乐舞蹈戏曲类

一、报送选项：

- 1、学校文化标志之一的校歌词曲文稿和学校师生演唱校歌的视频录像；
- 2、学校开发的具有本土特色的音乐校本教材（成书）；
- 3、学校传承本土文化艺术的经验图文总结（如：京剧、评剧、地方戏曲、当地民歌、舞蹈、演唱、器乐演奏、朗诵等）；
- 4、学校师生原创的现代音乐、舞蹈、戏曲等作品、歌曲MV、有主题的DV、有主题的DV节目及手机视频。
- 5、学校开展的校园文化艺术活动的视频图文材料；
- 6、学校开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传承和实践的展示性成果（如：国学经典诵读、古典诗词吟诵演唱等）；
- 7、教师从事音乐、舞蹈等美育教学的教研论文、教案设计、教学反思、教学课件等成果。

二、奖项设置：在统一评测基础上，根据评测结果按级别名次给予以下奖项：

- 1•全国学校美育先进单位
- 2•全国学（高）校美育教学综合测评X级单位
- 3•全国学（高）校美育研究（实验）基地
- 4•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研究实践基地

5•全国学（高）校美育先进工作者（校、院长）

6•全国学（高）校美育教学成果 X 等奖（负责、组织教师）

7•学生成果作品按特等奖和一二三等评定。

三、获奖鼓励：1.评出 2018 基础教育国家级美育教学成果奖、2018 高等教育国家级美育教学成果奖、2018 职业教育国家级美育教学成果奖、2018 培训机构国家级美育教学成果奖。

2.优秀单位加入全国美育联盟单位；

3.模范单位吸纳为教育部二级学术机构中国人生科学学会美育研究会理事单位，单位领导和骨干教师将吸纳为学会理事和会员。

4.荣获 2018 美育教学成果先进单位可申请承协办第四届全国美育大会，申请承协办单位，组委会在各大媒体提前做宣传报道，扩大承协办单位影响力。

四、报送要求：文字类成果每篇限 2000—4000 字之内，视频影像用 mp4、wmv、VR、3D 等，音频格式用 MP3、WMA、OGG、MAV 等。成书（拍照）与活动图片不限数量，单张图片数据量不超过 1MB，视频类节目，在视频制作中参与编导、制作、演员等，报送清单需把这些参与人员名单详细填写上。

五、评奖办法：由组委会组织美育专家按单位教育果、教师教学成果、师生个人作品分类评出获奖等级。对于认真填写报送表格并附加教师初评奖项和协助推广宣传的组织教师将择优聘为特邀专家评委。。

六、补充说明：由教师本人或本教研室创作或导演或编排或指挥的各类音乐、舞蹈、戏剧（含童话剧）作品（节目）均可按组织教师的个人成果或合作成果报送（需附加全体参演角色名单）。

七、报送时间：报送截止 2018 年 12 月底。

八、媒体展示：优秀成果在新华网、人民网、凤凰网、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研网、腾讯、网易、新浪、搜狐、中国美育网、人生美育网等宣传

九、报送信息：

组委会电话： 010-60217468 手机（微信）： 13439290910

联系人：张老师 王老师 工作 QQ: 479659767 QQ: 1271068732

本届唯一指定报送邮箱：zhongguomeiyu@126.com

官方网站：中国美育网 更多详情，登陆中国美育网（www.zgxymyw.cn）

全国美育教学成果展评组委会

2018年2月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类

本类主要面向教育教学研究人员、广大教师与国学传承和审美教育有关的论文、教学案例、实践活动等在本类报送。

- 一、**报送类项：**教师组：教师美育探索总结、教师美育实践体验、教学案例、教学设计、课件制作等。学生组：具体有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为主题的学生作文、吟诵表演、国学内容和民族特色的舞台节目、校园歌曲、书法绘画等。
- 二、**个人奖项：**评选：中华文化遗产模范单位、先进单位；中华文化遗产模范教师、优秀教师；中华文化遗产教学实践成果等级奖、个人论文等级奖项。推荐在教育部国家社科基金教育学重点课题专用网《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研网》发表。
- 三、**报送方式：**一律采用电子报送，可报送单项成果，也可报送多项成果；个人成果（论文、作品、教学视频等）每一类成果每人不超过2件。无论单位和个人，均需严格按照报送表格填写报送内容和组织教师的初评等级。认真做好初评工作的组织教师，将择优聘为本届展评的评委专家并颁发聘书。
- 四、**报送要求：**文字类成果每篇限2000—4000字之内，视频影像类限10分钟之内。成书与图片类不限数量，单张图片数据量不超过1MB。
- 五、**评奖办法：**由组委会组织美育专家按单位评选全国教师教学成果等级奖、师生个人作品等级奖。

六、**补充说明**：由教师本人或小组或学科教研室组织发起并成功举办的本学校师生德育美育成果展览展示，均可按组织教师的个人成果或合作成果报送。

七、**报送时间**：报送截止 2018 年 12 月底

八、**媒体支持**：优秀成果在新华网、人民网、果实网、凤凰网、腾讯、网易、新浪、搜狐、中国美育网、人生美育网等宣传

九、**报送信息**：**组委会电话**： 010-60217468 **手机（微信）**： 13439290910

联系人：张老师 王老师 **QQ**: 479659767 **QQ**: 1271068732

本届唯一指定报送邮箱：zhongguomeiyu@126.com

官方网站：中国美育网 更多详情，登陆中国美育网（www.zgxytyw.cn）

全国美育教学成果展评组委会

2018 年 2 月